

证券代码：003007

证券简称：直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18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直真科技	股票代码	0030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饶燕	曲虹桥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11 层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11 层	
传真	010-6280 0355	010-6280 0355	
电话	010-6280 0055	010-6280 0055	
电子信箱	pr@zznode.com	pr@zznod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业务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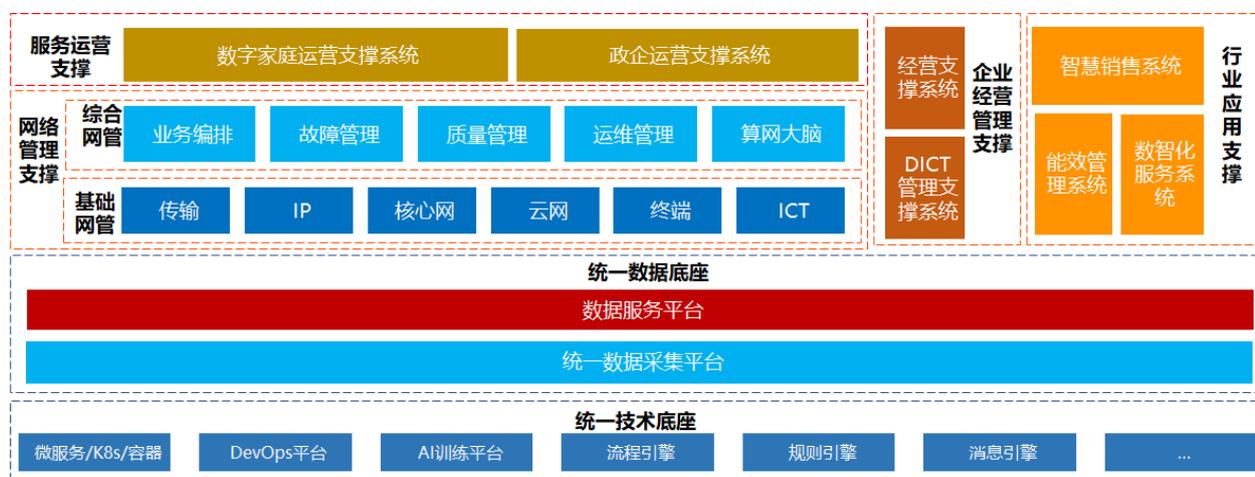
公司专注于为国内电信运营商和大型企业客户的信息网络和 IT 基础设施提供运营支撑系统(OSS)的软件和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软件系统主要包括网络管理支撑系统、服务运营支撑系统、经营管理支撑系统和行业应用支撑系统。其中，

网络管理支撑系统、服务运营支撑系统两大系列产品属于运营支撑系统 (OSS) 领域，涵盖咨询、规划、设计、开发、测试、维护、运营等全周期专业技术服务，协助用户对其设备、网络、业务、客户等进行综合管理与服务。

近年来，电信运营商大力推进以 5G、算力网络、人工智能等新型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积极落实国家“东数西算”工程部署，大力推进与自智网络要求相适应的下一代 OSS 系统建设。公司积极把握发展机遇，加强产品研发，形成符合 OSS 新架构演进和自智网络需求的若干产品和解决方案组合并推向市场。在以运营支撑系统为核心业务的基础上，公司把握电信运营商 BSS、OSS 和 MSS 相互融合渗透的趋势，逐步将业务延伸至管理支撑系统以及行业应用支撑系统等领域。

(二)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基本情况

公司坚持以平台化、产品化的技术路线为客户快速地提供质量稳定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通过持续的产品迭代和架构升级，朝着构建统一技术底座和统一数据底座、形成统一的技术、业务开发平台的方向演进。



公司主要产品全景图示意图

公司基于云原生技术构建统一的技术底座，为各产品线提供包括 DevOps 工具、容器环境、微服务框架、消息引擎、流程引擎和 AI 引擎等各类开发态、运行态的平台、组件或工具，旨在规范各产品线的技术栈和技术框架，增强技术复用度，保障产品开发方法的一致性，提升产品质量，缩短产品交付周期，降低产品研发和运维成本。报告期内，在公司统一规划的产品开发平台牵引下，持续推进统一的技术底座建设，支撑各产品线的技术演进升级，容器云、流程引擎等公共服务在下一代 OSS 能力中心和应用、数字家庭和政企业务等领域的产品技术升级过程中得到应用。

公司通过数据采集与控制平台层和数据服务平台层的分层架构构建统一数据底座。数据采集与控制平台屏蔽不同数据源接口差异，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解析、清洗、建模和加工处理，为各类应用提供完整、及时和准确的数据。数据服务平台提供统一数据模型的构建方法和主数据的管理机制，形成数据资产管理体系，提供端到端的数据治理，实现各类数据的融通，并支撑各类基于数据的应用。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国家数据要素战略要求，持续丰富数据服务平台的超大规模数据处理、数据分析、数据安全、数据流通等方面的相关能力，形成以统一采集和数据服务平台为底座的数据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并拓展到下一代 OSS 能力中心及应用、数字家庭和政企业务领域的的数据服务市场。其中，针对海量家庭网关/机顶盒终端的家庭宽带业务质量分析系统在某运营商成功落地实施。

在统一技术底座和统一数据底座之上，公司形成了网络管理支撑、服务运营支撑、企业运营管理支撑以及行业应用

支撑等系列产品。

1、网络管理支撑系列产品

公司的网络管理支撑系列产品形成下一代 OSS 系统框架下的基础网络和综合网管两个业务板块。

基础网络业务板块：持续聚焦运营商自智网络架构规划中面向专业网络的单域自治管理需求，提供涵盖传输网、数据网、云网以及 ICT 等专业管理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运营商构建优化单专业设备自动控制、跨厂家设备协同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运营商自智网络建设需求，在网络规划、建设、优化、运营等方向不断丰富智能化运维场景，针对跨域路由还原、业务网络时延分析、网络群障阻断抢修方案分析、云网业务自动开通等应用进行建设，协助客户进一步提升专业网络的智能化综合管控能力。

综合网管业务板块：聚焦运营商自智网络架构规划中面向业务的端到端跨专业、跨域协同管理需求，提供涵盖故障管理、质量管理、运维管理、业务编排以及算网大脑等网络管理能力中心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运营商面向客户和业务的端到端支撑响应打造数智化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电信运营商自智网络建设需求，针对全专业网络、全业务流程开展网络事件识别、故障定界定位、业务质量劣化分析、算网融合业务编排等跨域场景自动化、智能化能力建设，积极开展大语言模型（LLM）与 AI 小模型在网络运维领域的融合应用研究和实践，支撑网络运维向高阶自智网络演进。

公司围绕电信运营商承担“东数西算”国家发展战略，着力建设算力网络的机会，积极规划算网一体化平台、算网服务网关、算网运营门户等算网大脑系列产品，通过算力及网络资源的智能协同，实现泛在、异构算力的统一纳管，以丰富算力运营模式，提升算力资源利用率，降低算力资源使用成本，助力运营商实现“以网强算”的建设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算网大脑-算网一体化平台”解决方案在某运营商算力枢纽节点成功落地，通过对算力和运力的感知度量、融合编排调度，以及智算中心统一运营、运维等业务场景的能力建设，实现运营商东西部弹性网络运力和算力的融合智能调度，有效支撑运营商算网业务的开展。

公司围绕“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国家发展战略，积极规划和开发卫星互联网络的综合网管产品和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在地面网络管理的丰富经验，有力地支撑国内主要卫星互联网络运营商，规划基于卫星载体的天基信息网与地面互联网、移动通讯网相互协同融合的一体化网络管理解决方案，并开展相关网管应用系统的开发工作。

2、服务运营支撑系列产品

在下一代 OSS 的产品演进和架构升级过程中，公司的服务运营支撑系列产品形成了数字家庭运营支撑和政企运营支撑两个业务板块。

数字家庭业务支撑板块：聚焦运营商家宽业务高效、精细、智能化运营目标，提供家宽业务的数字家庭终端管理、家客一体化、综合调度以及终端资产管理等一系列产品和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扩大数字家庭各类智能终端的接入数量，大规模割接纳管客户 IPTV 机顶盒终端；持续丰富所支持的数字家庭智能终端类型，实施新型 FTTR 家庭网关的接入管理；规划 SDN 软件定义家庭网关的全系技术栈，并开展商用试点工作。公司结合统一数据底座提供的大规模数据分析能力，基于海量的数字家庭智能终端数据，开展数字家庭业务质量、终端质量等数据分析工作，为客户提供家宽业务数据价值挖掘服务。公司利用统一技术平台提供的轻量化、低代码流程引擎和通用技术组件开展综合调度和终端资

产管理产品的架构升级工作，使产品具备灵活、可视的业务需求配置能力，快速、高质量的支撑客户需求，助力客户打造高品质的家宽网络和服务。

政企业务支撑板块：聚焦运营商政企业务快速发展过程中的管理、技术难点，提供面向政企业务线条系列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运营商政企业务服务和管理提供信息化支撑手段。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运营商政企业务发展过程中对客户支持和服务、项目管理等方面的需求，持续优化政企业务运维管理、DICT 项目管理等产品和解决方案，开拓政企业务支撑市场和客户，保持公司在政企业务支撑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围绕运营商政企业务自智网络建设需求，积极参与“自智网络子链-5G TOB 专网质量课题”研究，研究成果成功应用于“车联网”行业，帮助客户提升“车联网”质量；公司结合客户政企业务支撑需求，研发了“政企业务综合调度”产品，为客户政企业务综合调度中心与一线施工团队间的生产协同提供高效的信息化支撑；公司针对客户政企专线产品，研发了“政企专线管家”产品，为政企专线客户提供智能化的服务支撑体系，帮助客户增强专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企业经营管理支撑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围绕运营商客户的管理支撑应用和行业客户的经营管理需求，深化营销管理、业经财人融合应用需求挖掘，加强经营管理支撑系列产品的能力。同时，持续提升低代码开发平台的能力，推进该平台在公司经营管理类项目中的应用，适应灵活多变的用户需求，实现低成本、高质量、快速交付。

4、行业应用支撑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在行业应用支撑方向积极地探索。继续深度挖掘大型国有企业全渠道营销转型的需求，支撑客户实现全渠道营销策略转型，提升企业营销效率和效益，提升竞争力。继续深入研究服务型企业服务过程的需求，持续优化数字化和智能化手段，赋能一线，提升服务效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024,945,541.35	1,012,211,446.38	1,012,211,446.38	1.26%	1,011,699,560.22	1,011,699,56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9,307,746.63	820,982,349.05	820,963,616.47	7.11%	811,688,282.63	811,624,139.63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36,033,742.99	491,295,617.62	491,295,617.62	-11.25%	334,359,784.18	334,359,78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861,806.11	38,529,250.27	38,574,660.69	101.85%	-70,251,275.76	-70,315,41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47,560.69	23,333,560.26	23,378,970.68	-37.78%	-86,263,294.36	-86,327,43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1,033.05	1,925,387.00	1,925,387.00	606.41%	-41,217,943.56	-41,217,943.5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6	0.37	0.37	105.41%	-0.68	-0.6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6	0.37	0.37	105.41%	-0.68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1%	4.72%	4.73%	4.48%	-8.16%	-8.1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具体影响详见年报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993,566.95	68,356,880.53	83,787,392.28	237,895,90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43,733.38	-15,316,058.92	-6,020,106.38	125,041,70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769,434.25	-16,582,061.61	-7,942,161.24	66,841,2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46,874.84	38,435,158.83	358,042.65	-3,345,293.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飞雪	境内自然人	23.95%	24,906,513.00	0.00	质押	3,670,000	
金建林	境内自然人	21.90%	22,778,852.00	17,084,139.00	不适用	0	
袁隽	境内自然人	15.57%	16,197,605.00	12,148,204.00	不适用	0	
彭琳明	境内自然人	1.12%	1,164,461.00	1,164,461.00	不适用	0	
刘洋	境内自然人	0.80%	830,000.00	0.00	不适用	0	
黄薇	境内自然人	0.69%	717,000.00	0.00	不适用	0	
朱艳萍	境内自然人	0.66%	688,000.00	0.00	不适用	0	
张建胜	境内自然人	0.46%	475,000.00	0.00	不适用	0	
程婉怡	境内自然人	0.41%	426,600.00	0.00	不适用	0	
中移创新产业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364,250.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飞雪与金建林为夫妻关系，王飞雪持股比例为 23.95%，金建林持股比例为 21.90%。王飞雪、金建林、袁隽（持股比例为 15.57%）于 2010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3 日分别签署了						

	《一致行动协议》及《关于〈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各方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均保持一致，采取一致行动。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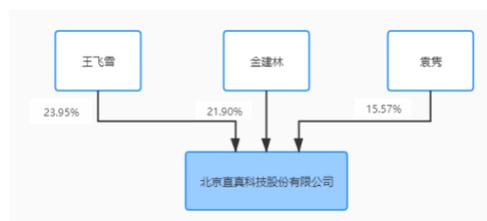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刘洋	新增	0.00	0.00%	830,000.00	0.80%
黄薇	新增	0.00	0.00%	717,000.00	0.69%
朱艳萍	新增	0.00	0.00%	688,000.00	0.66%
张建胜	新增	0.00	0.00%	475,000.00	0.46%
程婉怡	新增	0.00	0.00%	426,600.00	0.41%
王德杰	退出	0.00	0.00%	330,000.00	0.32%
武汉昭融汇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一昭融善彝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00	0.00%	0.00	0.00%
何升义	退出	0.00	0.00%	0.00	0.00%
李光明	退出	0.00	0.00%	362,900.00	0.35%
UBS AG	退出	0.00	0.00%	89,767.00	0.0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滕松林先生由于个人工作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此后仍在公司任职（非董监高）；彭琳明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上述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夏海峰先生、王玉玲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同意聘任金建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夏海峰先生、王玉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确定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104,000,000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持有股份 2,180,000 股）后的股本 101,820,000 股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公司 2022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实施完成。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3、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完成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4、独立董事罗建钢先生由于个人工作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上述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乐君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乐君波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上述任期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已经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0)。

5、公司控股股东王飞雪、金建林、袁隽三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63,882,97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61.4259%。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9)。

6、公司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表述的要求, 对原经营范围按照规范化表述进行相应调整, 同时为满足公司经营需求, 结合公司发展规划的具体情况, 增加经营范围“物联网技术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通信设备制造; 通信设备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网络设备销售”, 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条款进行修订。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前述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3)。

7、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出售子公司北京直真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办理本次出售子公司股权相关事宜。本次交易完成后, 公司将不再持有直真软件股权, 直真软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议案已经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2)、《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5)。